**表1**

**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书**

**致：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热带作物品种资源研究所**

本公司作为参加本次“中国刚果（布）高品质木薯粉产业化技术示范与推广项目” 设备货物运输服务的报价人，现郑重承诺具备以下条件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）：

（一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（二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（三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（四）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（五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；

（六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报价人名称： （公章）

 地址： 邮编：

 电话：

 授权代表（受托人）： （签字或私章） 职务：

 日期：